附件4

“炜衡（南宁）杯”首届广西律师足球赛

风险告知书

致：各参赛队及队员

诚挚邀请您参加“炜衡（南宁）杯”首届广西律师足球赛。在您正式报名参赛前，请充分阅读本风险告知书的内容，在确信已经充分理解本风险告知书的内容并自愿承担相应的风险后，方可报名参赛。一经填报报名表，视为您已经充分阅读并理解了本风险告知书的内容，以及自愿承担相关的运动风险。

1. 本次赛事为广西律师协会举办的非营利性业余足球比赛活动。各参赛队员必须为身体健康并适宜进行足球运动的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不具备上述资格条件的人员不得报名。

2. 本次赛事为竞技性的足球运动，是具有对抗性和风险性的体育活动，比赛时间为秋季以后，气温原因可能加剧风险概率。各参赛队员应当充分预料到上述运动风险并自愿承担由此风险造成的损失。

3. 本次赛事为业余性质，现场医疗救护条件有限，各参赛队员已充分认识在此条件下发生意外损伤时现场救护的及时和有效程度，并自愿承担在此救护条件下运动风险造成的损失。

4. 各参赛队员应确保比赛日前后良好的作息、饮食习惯，确保登场比赛时身体状况良好，如比赛时感到不适，应主动要求替换下场，向裁判和组委会工作人员告知，并自行或者委托组委会联系医疗机构。

5. 各参赛队员应严格遵守比赛规则，以“友谊第一、比赛第二”为宗旨，遵守裁判的判罚，尊重对手，不得攻击裁判和对手。